連江縣政府113年第11次主管週報會議紀錄

日期：113年4月2日 時間：08：30-11：00

地點：馬祖國家風景管理處一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會議主席：王縣長忠銘 聯絡人員：行政處吳皓翔

主席裁示：

1. 清明防災宣傳及救護工作請消防局落實。(消防局)
2. 近期海難事件請產發處執行釣客安全宣導，請交旅局與岸巡、馬管處啟動海運聯合稽查。(產發處、交旅局)
3. 福馬磋商會本人已分配交旅局與產發處工作任務，請落實前置作業。(交旅局、產發處)
4. 馬高航線請交旅局加速期程，與立委妥善溝通，後續拜訪連江航業，並將業者意見表達給航空公司。(交旅局)
5. 鄉親反映小三通航線目前沒有白沙-黃岐早上班次，目前安排與福州書記會面，並於該次會面談話中提出這項問題。(交旅局)
6. 大坵橋工程請工務處從嚴督管廠商進度，確實回報。(工務處)
7. 有關主計人事組織編制調整，請因應業務需要調配人員。(主計處、人事處)
8. 各單位若有計畫補助團體，請注意理事長等主要負責人有無廣義公職身分，並讓局處單位人員了解，若有疑慮則請教政風處。(各單位、政風處)
9. 有關山朧影音平台已有廣告電視牆，各單位若有需求，請聯繫產發處窗口曹明君科長。(產發處、各單位)
10. 交旅局調任王廣亞秘書、產發處調任張壽華副處長，請局處首長思考局處所需，使人才發揮長處。(交旅局、產發處)

副縣長指示：

1. 有關性平預算編列，請各局處確實掌握。(各單位)
2. 有關近期縣長罷免，請行政處先行蒐集、彙整相關議題內容並各局處協助，以備必要時澄清事實 (行政處、各單位)
3. 交旅局、民社處、文化處、產發處請確實依照政風處報告填列A、B表。